

114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訓練單位名稱	中華民國腳底按摩職業工會聯合會				
課程名稱	腳底按摩專業資格培訓B班第01期				
上課地點	學科 :104071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206號5樓(華林5樓教室) 學科2: 術科 :104071臺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二段206號5樓(華林5樓教室) 術科2:				
報名方式	採線上報名 1. 請先至台灣就業通： https://job.taiwanjobs.gov.tw/internet/index/agree.aspx 加入會員 2. 再至在職訓練網： https://ojt.wda.gov.tw/ 報名				
訓練目標	單位核心能力介紹:本會依據經營目標以及訓練政策，推動民俗調理業相關職能訓練，參與衛福部與勞動部腳底按摩單一職類技術士檢定規劃與推動，腳底按摩業從業人員素質，以「法規/專業技術/證照類」為核心類別。 知識:培養從業人員對主管機關所要求之相關法律認知均為正確且能落實之方式，並增加腳底按摩師所應具備之專業反射區知識與歷史源流、常用工具簡介等，強調知其然亦知其所以然。 技能:指導腳底按摩各階段應操作之流程與手法。 操作前放鬆手法：摩法、搓法、搖法。 常見操作手法：按壓法、揉法、推法、摳法、扣壓法。 操作後放鬆手法：摩法、敲打法。 學習成效:學員可獨立操作腳底按摩服務流程，達到業界基本服務水準，並熟知相關專業知識。				
上課日期	授課時間	時數	課程進度/內容	授課師資	遠距教學
2025/04/13(星期日)	09:00~10:00	1.0	性平與開課1小時	張名欽	☐
2025/04/13(星期日)	10:00~12:00	2.0	腳底按摩基本手法1・職場及足部衛生清潔操作2・潤滑介質辨識及輔助工具操作	張名欽	☐
2025/04/13(星期日)	13:00~17:00	4.0	腳底按摩基本手法-3・腳底按摩基本操作手法_推法之介紹及實作	張名欽	☐
2025/04/20(星期日)	09:00~12:00	3.0	腳底按摩基本手法3・腳底按摩基本操作手法_摳法之介紹及實作	張名欽	☐
2025/04/20(星期日)	13:00~17:00	4.0	腳底按摩基本手法3・腳底按摩基本操作手法_扣壓法之介紹及實作(3小時含測驗)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1. 腳底按摩執行之衛生規範要點	張名欽	☐
2025/04/27(星期日)	09:00~12:00	3.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2. 客戶需求評估 3・基本調理作業規劃及操作順序(一)腳趾部反射區調理操作	陳壁雄	☐

114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2025/04/27(星期日)	13:00~17:00	4.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3・基本調理作業規劃及操作順序(二)腳內側反射區調理操作	陳壁雄	☐
2025/05/04(星期日)	09:00~12:00	3.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4.腳底按摩基本調理手法實作(一)腳背部反射區調理操作	陳壁雄	☐
2025/05/04(星期日)	13:00~17:00	4.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4.腳底按摩基本調理手法實作(二)腳外側部反射區調理操作	陳壁雄	☐
2025/05/11(星期日)	09:00~12:00	3.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4.腳底按摩基本調理手法實作(三)左腳底部反射區調理操作	陳壁雄	☐
2025/05/11(星期日)	13:00~17:00	4.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4.腳底按摩基本調理手法實作(四)右腳底部反射區調理操作	陳壁雄	☐
2025/05/18(星期日)	09:00~12:00	3.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4.腳底按摩基本調理手法實作(五)全流程反射區調理操作複習	陳壁雄	☐
2025/05/18(星期日)	13:00~17:00	4.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4.腳底按摩基本調理手法實作(六)全流程反射區調理操作複習(總複習)	陳壁雄	☐
2025/05/25(星期日)	09:00~12:00	3.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4.腳底按摩基本調理手法實作(評量)	陳壁雄	☐
2025/05/25(星期日)	13:00~17:00	4.0	腳底按摩調理手法4.腳底按摩基本調理手法實作(評量與討論)	陳壁雄	☐

招訓方式 及資格條件	※招訓對象 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15歲以上，具就業保險、勞工保險、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或農民健康保險被保險人身分之在職勞工，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一)具本國籍。 (二)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籍之國民結婚，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居民或澳門居民。 (三)符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16條第3項、第4項規定取得居留身分之下列對象之一： 1.泰國、緬甸地區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民。 2.泰國、緬甸、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且已依就業服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 (四)跨國(境)人口販運被害人，並取得工作許可者。 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 ※招訓方式 1.函送本會會員 2.郵寄招生簡章給工會會員 3.工會臉書網站宣導 4.發送e-DM 5.報紙或網站刊登 ※資格條件 具腳底按摩服務與從業意願者佳。
	※學員學歷：不限

114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遴選學員標準及作業程序	※遴選方式 在職訓練網站報名順序審核參訓資格，由本會依序通知於5天內完成繳費及相關資料，逾期則由候補人員依序遞補。線上報名前20名為正選學員，21名起依序列為候補
是否為iCAP課程	
招訓人數	20人
報名起迄日期	114年03月14日至114年04月10日
預定上課時間	114年04月13日(星期日)至114年05月25日(星期日) 每週日9:00~12:00;13:00~17:00上課 , 共計49小時
授課師資	※陳壁雄 老師 學歷：省立基隆海事職校 輪機系 專長：腳底按摩手法教學, 腳底按摩相關理論教學, 中醫經絡學理論, 身體按摩手法教學, 傳統整復推拿証照輔導教學 ※張名欽 老師 學歷：國立體育大學運動與健康科學學院 體育學碩士 專長：民俗調理, 矯正運動
教學方法	☐講授教學法（運用敘述或講演的方式，傳遞教材知識的一種教學方法，提供相關教材或講義） ☐演練教學法（由講師的帶領下透過設備或教材，進行練習、表現和實作，親自解說示範的技能或程序的一種教學方法）
費用	實際參訓費用：\$8,190，報名時應繳費用：\$8,190 （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補助：\$6,552，參訓學員自行負擔：\$1,638） 一般勞工政府補助訓練費用80%、全額補助對象政府補助訓練費用100%

114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退費辦法	※依據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第30、31點規定 第30點、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但因個人因素，於開訓日前辦理退訓者，訓練單位至多得收取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餘者退還學員。 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3者，訓練單位應退還本署核定訓練費用50%。但已逾訓練總時數1/3者，不予退費。 匯款退費者，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 第31點、訓練單位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全數退還學員已繳交之費用： （一）因故未開班。 （二）未如期開班。 （三）因訓練單位未落實參訓學員資格審查，致有學員不符補助資格而退訓者。 （四）經分署撤銷所核定之訓練班次。 訓練單位如變更訓練時間、地點或其他重大缺失等，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訓練單位應依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 因訓練單位之原因，致學員無法於結訓後6個月內取得本計畫補助金額，訓練單位應先代墊補助款項。經司法判決確定或經認定非可歸責於訓練單位者，得另檢具證明向分署申請代墊補助款項。 匯款退費者，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
說明事項	1. 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並與學員簽訂契約。 2.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原住民、身心障礙者、中高齡者、獨力負擔家計者、家庭暴力被害人、更生受保護人、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24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必要者、逾65歲之高齡者、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配偶、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報名時須備齊相關資料。 3. 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1/5，且取得結訓證書者，經行政程序核可後，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之補助。 4. 參加職前訓練期間，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訓字保之參訓學員），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訓學員，不予補助訓練費用。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聯絡人：陳敏茹 聯絡電話：02-25182896#15 傳 真：(02)25083251 電子郵件：cfrtlu2023@gmail.com

114年度提升勞工自主學習計畫招訓簡章

補助單位 申訴專線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電話：0800-777888 https://www.wda.gov.tw 其他課程查詢：https://ojt.wda.gov.tw/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電話：02-89956399 分機：1373、1375 傳真：02-89956378 網址：https://tkyhkm.wda.gov.tw/
----------------------	--

※報名前請務必仔細詳閱以上說明。